

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

车联〔2021〕66号

关于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》

系列团体标准的报批公示

相关单位：

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（TIAA）作为国家团体标准示范单位、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百项团标应用示范单位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团体标准培优单位，由我联盟立项、编制和发布的标准属于社会团体标准范畴。由我联盟标准化委员会提出，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制定的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》系列团体标准已按 TIAA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中的规定程序完成标准报批稿。现进行网上公示，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-10 月 13 日。若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与秘书处联系，标准报批稿可来电或邮件与秘书处联系索取。

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 1 部分 总体要求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 2 部分 安全和风险管理过程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 3 部分 信息、指导、培训和监督的要求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 4 部分 一般危险控制介绍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 5 部分 基于危险控制的矿业

规划和设计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6部分 基于危险控制和功能安全的系统规划和设计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7部分 调试、操作、维护危险控制》，《露天矿山无人驾驶自动作业的安全要求 第8部分 应急管理》8个部分标准规定了从事矿山无人化驾驶自动作业的相关安全要求，适用于露天矿山与无人化驾驶矿用车自动作业相关业务。

除我联盟另行申明外，由车联（TIAA）发布的各类团体标准文本（草案、征求意见稿、送审稿、报批稿、正式发布版）中的全部内容的著作权和知识产权均属车联（TIAA）和参与单位所有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如需转载、修改、使用或以其他方式传播，必须告知我联盟并经过同意，标明出处和来源后使用，否则我联盟将对侵权单位和个人给予权益追诉。

联系人员：秘书处 梅琴

联系电话：010-88687162 18101293592

电子邮件：mq@tiaa.org.cn

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（TIAA）



2021年9月30日